

聊城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教督〔2020〕5号）、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的指导意见》（鲁教高字〔2020〕2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过程管理，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是学生在掌握本学科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进行科学研究训练、独立工作和解决复杂问题能力培养的重要环节。

第二章 组织与管理

第三条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在分管校长领导下，实行校院二级管理。

第四条 教务处负责全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建立毕业论文（设计）信息化管理平台；组织专家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过程检查和监督；负责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审定和奖励；组织开展毕业论文（设计）管理

方面的教学研究工作。

第五条 学院成立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制定本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施细则；选配指导教师，组织实施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开题审查和中期检查等；成立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负责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评定、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评选与推荐；负责毕业论文（设计）总结、电子资料归档等工作。

第三章 指导教师

第六条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教学环节，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指导教师对整个毕业论文（设计）阶段的教学活动全面负责。

第七条 指导教师（含校外指导教师）必须由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经验丰富、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教师担任。

第八条 指导教师应为人师表、教书育人，要重视对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创新能力的培养及基本科学研究方法的指导，注重启发引导，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第九条 指导教师职责

（一）确定论文（设计）题目，在线向学生下达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任务书应目标明确、内容清楚、符

合规范。

(二) 根据任务书要求，指导学生开题，对学生提交的开题报告给予在线评阅。

(三) 定期检查学生的工作进度和质量，及时进行答疑与指导。

(四) 按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程开展中期检查。

(五) 指导学生正确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并认真审阅。

(六) 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前，检查学生完成任务情况，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在线填写评阅成绩。

第十条 指导学生人数与指导时间

每位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一般不超过10人。指导教师在指导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应对学生每两周至少进行一次工作进程和质量的抽查；每月至少进行一次阶段检查，提出评价意见。指导教师在指导毕业论文(设计)期间因公外出，应在出差前事先向学生布置好任务或委托他人代为指导。

第十一条 指导教师应认真履行职责，按计划开展指导工作。对于指导工作严重失职的教师，按照《聊城大学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修订)》(聊大校发〔2018〕49号)等进行处理。

第四章 学生

第十二条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是学生毕业及学位

资格认定的重要依据之一，学生必须自始至终参加并完成这一教学环节，不得免修。

第十三条 学生职责

（一）认真学习本管理办法，熟悉相关要求，高质量完成毕业论文（设计）。

（二）尊敬师长，服从安排，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工作进度。

（三）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不弄虚作假，不抄袭别人的成果，不参与论文买卖、代写行为，违反规定者按教育部《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34号）、《关于严厉查处高等学校学位论文买卖、代写行为的通知》（教督厅函〔2018〕6号）、《聊城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聊大校发〔2014〕4号）等进行处理。

（四）在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应遵守校纪校规，正确处理好毕业论文（设计）与升学、就业的关系。因事、因病离开学校，应向学院和指导教师请假，否则作旷课处理。

（五）按照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要求，查阅相关专业文献和资料，认真撰写毕业论文（设计），经指导教师审阅以后，在答辩前一周交答辩小组教师在线评阅，答辩资格审查通过后参加答辩。

（六）按时参加答辩。在校外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学生须回校参加答辩。答辩前学生应认真做好准备工作，通过答辩者方能取得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和学分。

第五章 选 题

第十四条 选题原则

(一) 选题须符合本专业培养目标及毕业论文(设计)教学大纲, 选题范围、内容和难易程度要适当; 须与教师的科研、工程项目、行业一线生产实际、社会问题相结合, 提倡“真题真做”。

(二) 选题应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 注重对学生基本知识、能力和素质的训练, 充分发挥学生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培养学生的独立工作能力。

(三)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应坚持一人一题。同一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论文(设计)连续三届题目不得重复。鼓励学生进行团队合作, 即由多个学生合作完成一个较系统、较大的选题, 但须明确团队中每个学生独立完成的工作内容和要求, 同时需要在论文题目上加副标题, 指明每个学生的任务重点。

(四) 鼓励选题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相结合, 在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研究内容的基础上进行延伸和拓展。

(五) 鼓励各学院制定政策, 引导学生从低年级开始就进入实验室, 参加教师的科研课题, 并以学生参与的研究内容作为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

(六) 按照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要求，实现毕业论文(设计)在实验实习、行业一线和社会实践中完成的占比，理工农医类专业不低于90%，人文社科类专业不低于60%。

第十五条 选题与任务书制定程序

(一)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一般由指导教师拟定，学生也可结合毕业实习、主持的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就业意向或自己感兴趣的内容与指导教师协商后共同拟定。

(二) 题目确定并经一段时间预研后，指导教师应在线填写《聊城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三) 选题和任务书最迟应于第七学期末落实。

第六章 开题与中期检查

第十六条 开题

学生在选定题目后，须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查阅相关文献，在线撰写《聊城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书》；指导教师应对开题报告进行审核。

第十七条 中期检查

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期，学生对前期研究工作进行认真总结，指导教师对中期工作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是否按计划进度执行、研究方向是否出现偏差等，在线填写《聊城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检查及指导记录表》。对完成情况较差的学生，学院和指导教师要及时给予警示，帮助分析原因并督促按时完成。

第七章 毕业论文（设计）撰写

第十八条 内容要求

完整的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应该包括题目、中英文摘要、中英文关键词、目录、正文、结论、参考文献、附录（可选）、致谢等。

第十九条 字数要求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正文字数原则上应达到如下要求：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类不少于 8000 字，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类不少于 6000 字（不含图表、程序、公式和计算数字等），外文、艺术学类不少于 5000 字（词）。

第二十条 格式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格式要求详见《聊城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排版规范》（见附件 1）。

第八章 答 辩

第二十一条 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下设若干答辩小组。答辩委员会的主要职能包括：审定学生答辩的资格；统一答辩要求和评分标准；审定并在线给出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总评成绩。

第二十二条 答辩小组具体负责答辩现场的各项工作，

成员为 3~5 人，其中组长 1 人、秘书 1 人，组长由有经验、责任心强的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担任，答辩小组成员可以聘请院外或校外的中级及以上人员担任。秘书负责答辩过程中的记录及事后的资料整理工作。答辩小组根据答辩情况写出评语并按照评分标准与要求给出答辩成绩。

第二十三条 答辩工作开始前，指定除指导教师以外的一名教师作为评阅教师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评阅，在线填写评阅成绩。

第二十四条 答辩前，各学院应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指导教师或评阅教师评定为不及格、论文（设计）查重不合格、以及其他原因导致不能答辩的毕业论文（设计），需进一步修改，延期进行答辩。

第二十五条 答辩程序及要求

（一）学生答辩时，先简要报告毕业论文（设计）的主要内容（10~15 分钟），包括：选题的目的和意义；所采用的资料和主要方法；毕业论文（设计）的基本内容及主要结论；毕业论文（设计）的价值及不足之处。

（二）教师提问时间 5~10 分钟，提问的内容可包括：论文（设计）所涉及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方法和原理；学生独立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要求进一步说明的问题。

（三）答辩小组根据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及答辩情况给出答辩成绩，在线填写答辩记录表。

第九章 成绩评定

第二十六条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实行综合评定，由指导教师成绩、评阅教师成绩、答辩成绩三部分组成，比例为 30%、30%、40%。综合评定成绩采用五级计分制（即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其对应分数如下：

等级	优秀	良好	中等	及格	不及格
得分	90-100	80-89	70-79	60-69	60 分以下

各专业学生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综合评定成绩应呈正态分布，“优秀”等级论文（设计）的比例一般不超过 20%。

第二十七条 指导教师评定成绩

由指导教师根据学生整个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期间的表现及毕业论文（设计）完成情况，从选题的意义、文献资料的查阅能力、实验和设计方案的设计能力、动手能力、综合运用专业知识能力、创新能力、论文写作能力和规范性等方面进行评定，采用百分制计分。

第二十八条 毕业论文（设计）评阅人评阅成绩

由评阅教师从选题的研究价值、文献综述的能力、实验和设计方案的设计能力、综合运用专业知识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创新能力、论文写作能力和规范性等方面进行评定，采用百分制计分。

第二十九条 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

由答辩小组根据论文选题的合理性；论文内容的科学性、应用性和创新性；论文写作水平及知识面掌握程度；语

言表达能力、答辩中逻辑思维能力及回答问题的正确性等进行现场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

第十章 校外毕业论文（设计）

第三十条 为不断探索与企事业单位联合培养人才的模式，充分利用社会资源提高教学质量，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允许部分学生到校外单位进行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本科生申请到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一）学生原则上必须已取得除毕业论文（设计）以外本专业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学分。

（二）学院已经与校外单位签署了联合指导协议；或学生已经与校外单位签署就业协议或意向书，或学生已经获得免试推荐外校研究生资格。

（三）校外单位必须具有指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专业技术人员（中级职称及以上者），并能提供与学生所学专业相关的工作条件。

第三十一条 符合条件的学生须填写《聊城大学校外毕业论文（设计）申请书》（见附件2），学院须对学生的论文（设计）题目、内容、校外指导教师的资质等进行审核，同时配备校内指导教师，负责督促、检查、落实该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度，保证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第三十二条 学生在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期间，除

自身注意劳动安全、人身安全与个人财物安全外，还应严格遵守所在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任务。

第三十三条 学生须在答辩前一周返校，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毕业论文（设计）档案由所在学院统一归档保管。

第十一章 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

第三十四条 遵照教育部、山东省教育厅有关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有关通知要求，做好抽检工作。

第三十五条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由学院初评后，按照当年分配的名额向学校推荐。评选工作应本着宁缺毋滥的原则从严进行，对未完成初评工作的毕业论文（设计），学校将不予评审。评选名额根据各学院应届学士学位获得者数量，按比例下达，原则上不超过应届学士学位获得者数量的 1.5%。

第三十六条 教务处组织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审定，并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的通知要求，择优推荐参加山东省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对于被评为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及指导教师，学校颁发校级获奖证书；获得省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及指导教师，按山东省学位委员会规定进行表彰。

第十二章 附 则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适用于主修、辅修本科专业毕业论文（设计）。

第三十八条 学院可根据本办法，结合各专业特点，制定详细的实施细则。

第三十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原《聊城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工作条例（修订）》（聊大校发〔2004〕72号）、《聊城大学优秀学士学位论文（设计）评选及奖励条例》（聊大校发〔2005〕63号）同时废止。

附件：1. 聊城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排版规范
2. 聊城大学校外毕业论文（设计）申请书

聊城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 排版规范

为统一我校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的书写格式，特制定本规范。本规范约定的书写格式主要适用于用中文撰写的毕业论文（设计）。涉外专业用英文或其他外国语撰写毕业论文（设计）的书写规范可参照本规范执行。

在遵照本规范的前提下，各学院（系）还可根据不同专业特点对相关专业的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格式提出更具体的要求。

一、毕业论文（设计）内容

（一）题目

题目应能准确概括整个论文核心的内容，具体、切题，不能太笼统。中文题目一般不超过 25 个汉字，必要时可加副标题。

（二）中、英文摘要

摘要内容应包括论文的研究目的、内容、方法、成果和结论。要突出本论文的创造性成果或新见解，不要与引言相混淆。语言力求精练、准确。中文摘要一般为 300 字左右。

（三）中、英文关键词

关键词是从其题名、层次标题和正文中选出来的，能反映论文主题概念的词或词组。一般为 3~5 个关键词。

(四) 目录

论文目录是论文的提纲，也是论文各章节组成部分的小标题。目录应按照三级标题编写，采用阿拉伯数字分级编号，要求标题层次清晰。目录中的标题要与正文中的标题一致。

(五) 绪论(第1章)

绪论是论文的开端，应对课题研究的背景、目的和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课题研究内容、预期目标等进行综合论述。要求言简意赅，注意不要与摘要雷同或成为摘要的注解。

(六) 正文

毕业设计正文是设计说明书的主体，可分为若干章节，陈述设计过程及结果。一般应包括设计方案的比较与选择(或方案论证)、设计计算、结构设计、设备选型等部分。

毕业论文正文是论文的主体。可分为若干章节，陈述全部的实验过程及研究结果。一般包括研究目的、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实验步骤、研究结果分析、讨论等内容。结构严谨，逻辑性强。正文(包括绪论)中引用他人的文章、数据或论点时，均应按先后顺序，在所引用部分的字句末尾右上角处用方括号标明数字编码。

(七) 结论

结论是整篇论文的归结，起画龙点睛的作用。应精炼、准确、完整。着重阐述自己的创造性成果及其在本研究领域中的意义、作用，还可进一步提出需要讨论的问题和建议。

(八) 致谢

为了尊重他人劳动，学生应感谢完成论文和学业提供帮

助的老师、同学、领导、同事及亲属等。

（九）中外文参考文献

参考文献限于作者亲自阅读、论文明确引用、公开发表或有案可查者。参考文献全部列于文后，按绪论和正文中首次引用的先后次序编号，并在绪论和正文引用处右上角注明参考文献序号。一般要求不少于 15 篇（设计类和软件类不少于 10 篇），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3 篇。参考文献的顺序号码应与绪论及正文中出现的参考文献编号一致。并且所有参考文献必须在正文中引用标注。

（十）附录

对于一些不宜放在正文中的重要支撑材料，可编入毕业论文的附录中。包括某些重要的原始数据、详细数学推导、程序代码及其说明、复杂的图表等一系列需要补充提供的说明材料。

二、毕业设计图纸

应做到规范、准确、整洁和美观。每幅图纸布局应匀称、运用的线条粗细要合理，尺寸要详尽准确，表达设计意图时要符合行业规范。图纸部分的规范格式由各学院根据不同专业图纸的要求对图纸的版面尺寸大小、版式、数量、内容要求等制定详细的规范格式。

三、撰写要求

（一）语言表述

论文应层次清晰，重点突出；结构严谨，逻辑严密，语言流畅；表达准确，简明扼要。

(二) 字体和字号

毕业论文（设计）具体排版规范见示例，字体与字号要求如下：

各章标题	黑体小二号
各章的一级标题	黑体三号
各章的二级标题	黑体四号
各章的三级标题	黑体小四号
正文	宋体小四号
中文摘要、结论、致谢、附录内容	宋体小四号
英文摘要标题	Time New Roman 粗体小二号
英文摘要内容	Time New Roman 体小四号
目录中内容	宋体小四号
表题与图题	宋体小四号
参考文献内容	宋体五号
论文页码	页面底端居中、阿拉伯数字(Time New Roman 五号) 连续编码
页眉与页脚	宋体五号居中

(三) 页面设置

页边距标准：上边距为 2.5cm，下边距为 2cm，左边距为 2.5cm，右边距为 2cm，页眉为 2.6cm，页脚为 2.4cm（左装订）。

段前、段后及行间距：章标题的段前为 0.5 行，段后为 0.5 行；节标题段前为 0.5 行，段后 0.5 行；标题以外的文

字行间距为固定值 20 磅，字符间距为“标准”。

（四）页眉和页码

页眉从第 1 章（绪论）开始，每页页眉名称均为“聊城大学毕业论文（设计）”。

页码从第 1 章（绪论）开始按阿拉伯数字连续编排，中、英文摘要部分用罗马数字单独编排。页码位于页面底端，居中书写。

（五）目录

目录应包括三级标题，目录题序中的阿拉伯数字用 Time New Roman 体。

（六）引文标识

各级标题不得使用引文标示。引文标示应全文统一，采用方括号上标的形式置于所引内容最末句的右上角，引文编号用阿拉伯数字置于半角方括号中，用小 4 号字体，如：“……研究^[1]”。

（七）量和单位

量和单位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标准。非物理量的单位，可用汉字与符号构成组合形式的单位。例如件/台、元/km。

（八）数字

毕业论文（设计）中的测量统计数据一律用阿拉伯数字。但在叙述不很大的数目时，一般不用阿拉伯数字。大约的数字可以用中文数字，也可以用阿拉伯数字，如“约一百八十人”，也可写成“约 180 人”。

(九) 公式

公式应另起一行居中，统一用公式编辑器编辑。公式与编号之间不加虚线。公式较长时应在“=”前转行或在“+、-、×、÷”运算符号处转行，公式的编号用圆括号括起来放在公式右边行末。公式序号按章编排，如第3章第2个公式序号为“(3.2)”。

(十) 表格

每个表格都要有表标题和表序号。表序号一般按章编排，如第3章第1个表的序号为“表3.1”。表标题和表序之间应空一格，表标题中不能使用标点符号，表标题和表序号居中置于表上方。表与表标题、表序号为一个整体，不得拆开排版为两页。当页空白不够排版该表整体时，可将其后文字部分提前，将表移至次页最前面。

(十一) 图

所有制图应符合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对无规定符号的图形应采用该行业的常用画法。每幅插图应有图标题和图序号。图序号按章编排，如第3章第1幅插图序号为“图3.1”。图序号之后空一个写图标题，图序号和图标题居中置于图下方。图与图标题、图序号为一个整体，不得拆开排版为两页。当页空白不够排版该图整体时，可将其后文字部分提前，将图移至次页最前面。

(十二) 注释

毕业论文(设计)中有个别名词或情况需要解释时，可加注说明。注释可用页末注或篇末注的一种。注释序号以

“①、②”等数字形式标示在被注释词条的右上角。页末或篇末注释条目的序号应按照“①、②”等数字形式与被注释词条保持一致。

(十三) 参考文献

参考文献的著录应符合国家标准，参考文献的序号左顶格，并用数字加方括号表示，与正文中的引文标示一致，如[1]，[2]……。每一条参考文献著录均以“.”结束。多位作者，姓名写到第三位，余者写“，等”或“，et al.”。

具体各类参考文献的编排格式如下：

1. 文献是期刊时，书写格式：

[序号]作者. 题目[J]. 刊名, 年, 卷号(期号)起止页码. 或年(期号): 起止页码.

2. 文献是专(译)著时，书写格式：

[序号]作者. 书名[M]. 译者.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起止页码.

3. 文献是论文集时，书写格式：

[序号]作者. 论文集名称[C].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起止页码.

4. 文献是会议录时，书写格式：

[序号]编者. 会议名称, 会议地点, 会议年份[C].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5. 文献是学位论文时，书写格式：

[序号]姓名. 题目[D]. 授予单位所在地: 授予单位, 授予年.

6. 文献是专利时，书写格式：

[序号] 申请人. 专利名. 国名, 专利文献种类专利号 [P].
日期.

7. 文献是技术标准时，书写格式：

[序号] 发布单位. 技术标准代号. 技术标准名称 [S]. 出
版地：出版者，出版年.

8. 文献是电子文献时，书写格式：

作者. 题目：其他题目信息 [DB、CP、EB/MT、DK、CD、
OL]. 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更新或修改日期） [引用日期]. 获取和访问路径.

（十四）附录

论文附录依次用大写字母“附录 A、附录 B……”表示，
附录内的分级序号可采用“附 A1、附 A1.1、附 A1.1.1”等
表示，图、表、公式均依此类推为“图 A1、表 A1、式 (A1)”
等。

四、资料整理要求

装订顺序：封面→原创声明→中文摘要→英文摘要→目
录→正文→参考文献→附录→致谢。

附件 2

聊城大学本科生校外毕业论文（设计）申请书

学生信息	姓名		学号	
	专业		联系电话	
论文（设计）题目				
起止时间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申请理由				
签名：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名称				
接收单位地址				
校外指导 教师信息	姓名		职称（职务）	
	是否同意		签名	
校内指导 教师信息	姓名		职称（职务）	
	是否同意		签名	
接收单位 意见	负责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所在学院 意见	学院负责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注：学生本人、接收单位及相关学院必须在执行《聊城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的基础上，方可办理此手续。